

监管服务“编手册” 上交所发布定期报告业务指南

■本报记者 徐一鸣

围绕资本市场制度供给,上交所正在优化、清理规则方面又有实质动作。8月18日,上交所对外发布《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业务指南》(以下简称《业务指南》)。

《业务指南》归纳了定期报告的编制与披露业务要求,涵盖了与定期报告密切相关的重要业务,包括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定期报告相关重要事项、定期报告的编写格式和报送文件等,供上市公司在办理定期报告业务中参考使用,以提高上市公司定期报告信息披露质量和规范运作水平。

据记者了解,《业务指南》梳理整合了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有关的规则要求和注意事项,集中在一个指南中,以期达到定期报告“一本通”的效果,方便上市公司参照使用。

对于此次业务指南的起草背景和总体思路,上交所相关负责人告诉《证券日报》记者:“本次制定《业务指南》,主要是落实证监会要求,归并简化同类事项的备忘录、监管问答等规范性文件,为市场提供规则便利,降低信息披露成本。在这方面,上交所一直高度重视。”

据介绍,早在2012年,上交所就形成了“基本业务规则、一般业务规则、常用业务指南”三个层次的信披业务规则体系,在官网全部对外公开,并坚持每年定期清理优化。经过多年实践,也出现了一些新情况、新问题,需要集中予以解决。比如,有的专项规定较为分散,有的仅服务一时之需,有的规范性要求与指导性要求界限不清。这次清理主要着眼于“层次分明、结构清晰、内容精简”的目标,先行从定期报告相关的备忘录、监管问答等

人手,集合形成了《业务指南》。《业务指南》的定位侧重于指导性而非规范性,集中解释说明上位规则要求,提示日常信披注意事项,使得规则查询更加便利、编制使用更加容易。

定期报告是否能按时编制和披露,内容是否真实、准确、完整,董监高是关键。《业务指南》结合年报编制的关键环节和董监高的职责要求,相应予以解释说明,强化事前提醒。通过引导“关键少数”在定期报告编制与审议中明确分工、加强配合,推动提高编制与审议效率。

对此,沪市某上市公司董秘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上交所针对定期报告发布了相关业务指南,将相关定期报告工作的要求更加细化和具体,对董监高的履职要求更明确,将有助于上市公司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质量,从而提升上市公司与资本市场的沟通质量,加强

双方的相互理解与信任。”

他认为,《业务指南》帮助董监高正确理解规则,避免因不当异议影响定期报告的正常编制与披露。此外,独立董事在定期报告尤其是年报期间发挥着重要的监督作用,《业务指南》承续原定期报告备忘录的内容,专门提醒独立董事注意积极履职。

定期报告重要性不言而喻,尤其是年报,是上市公司对整个报告期内生产经营、财务状况、投资发展、治理内控等情况的总结分析,是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的重要来源,以及投资决策的重要依据。定期报告对证券交易价格往往具有重大影响,历来为市场相关各方所高度关注。每年有不少上市公司未能在定期报告前及时、准确地披露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不仅影响投资者及时获取公司业绩信息,甚至可能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

此次对规则的梳理,上交所以定期报告的编制和披露为抓手,通过提供具有实用性、友好度的指南,让定期报告的披露更顺畅,通过减少程序上的疑问,让公司更聚焦对定期报告的“实体”内容的编制,也体现了对投资者知情权的重视。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教授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定期报告对于市场投资者有一定的指引作用,尤其是部分股票在今年上半年经历大幅度的波动,出现偏离基本面的情况,此时的定期报告就是一个很好的基本面验证。”

宝新金融首席经济学家郑磊告诉《证券日报》记者:“上交所发布的《业务指南》,是监管服务工作的一部分,能有效指引上市公司提高定期报告披露质量,更好地服务于市场。长期来看对上市公司和保护投资者都是有益的。”

多地发布扩大投资方案 推动地区经济协同发展

■本报记者 吴晓璐

围绕补短板、扩投资,近日,湖北、广东、川渝等多地发布扩大重大投资方案,推出重大项目投资。与此同时,为了保证重大项目投资落地,上海、广东等地还开辟了“绿色通道”。

市场人士表示,今年重大项目中,新基建和医疗方向的项目明显增多。另外,重大项目多有融资等政策支持,同时项目质量较高,使得项目落地情况较好。重大项目投资落地,不仅对当前投资需求形成支持,同时也推动地区经济协同发展、加快产业升级转型等。

多省市发布扩大投资方案

8月11日,湖北省印发《湖北省疫后重振补短板强功能“十大工程”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启动疫后重振“十大工程”,截至目前,“十大工程”滚动项目库项目达4572个,估算总投资约2.3万亿元。

据记者梳理,近日,川渝、广东等地出台了扩大重大投资方案。8月6日,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启动“百个重大建设项目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纳入的重大项目共107个。7月30日,据重庆市发展改革委消息,川渝两地将共同实施31个重大项目,总投资约5563亿元。

5月6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强调,围绕疫情暴露出来的薄弱环节和经济社会发展短板领域,加快推进国家规划已明确的重大工程建设,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今年的政府工作报告提出,重点支持“两新一重”建设。此后约“百日”,多地区集中发布了一批重大投资项目。

开源证券首席经济学家兼研究所副所长赵伟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今年4月中旬之前,除湖北、吉林外,大部分省市都公布部分或全部省级重大/重点项目建设计划。5月以来,湖北、吉林先后公布了重大项目,湖南公布重大项目增补方案、内蒙古和广西等公布今年第二批重大项目。“除重大项目外,上海、北京、成都、重庆、福建、湖北等省市公布了三年‘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行动方案’,聚焦数字经济、立足于数字化产业化等领域,建立以5G网络等为代表的新型基础设施体系。”

“重大项目以产业项目数量居多,基建相关项目数量相对较少,但单个投资规模较大;重大项目主要投向政府主导的基建、民生、环保,及各地计划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产业升级等。”赵伟表示。

谈及今年各省公布的重大的项目特征,中海证券研究所宏观研究负责人樊磊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从投资方向上来看,今年投向新基建和医疗方向的重大项目明显增多;从实施情况来看,市场对专项债投资的意愿比较强,地方政府对专项债的需求和资金使用意愿强烈,希望通过项目实施带动地方经济稳增长和稳就业,这些是比较明显的特征。

赵伟表示,从年初以来会议定调、重大项目特征来看,稳增长结构性发力,意在托底,不“重走老路”强刺激;基建投资“喜新不厌旧”,房地产坚持“房住不炒”,“因城施策”,产业层面加快传统行业升级,积极培育新动能。部分省份公开的重大项目申报标准显示,重大项目多要求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中长期发展方向,在一定程度上代表各地未来产业发展和经济支柱;中央和各地也相应有融资、用地保障、财政补贴等政策支持。

多地发布政策支持项目实施

8月18日,内蒙古发布前7个月重大项目实施情况。截至7月底,内蒙古已开复工重大项目2591个,开复工率79.3%。根据最新调度,内蒙古全区2020年计划实施5000亿元以上政府投资、亿元以上企业投资项目3266个,总投资26871亿元。

对于重大项目的实施情况,赵伟表示,据不完全统计,安徽、浙江、广东等12个省市公布上半年重大项目投资完成情况,有9个省市完成了全年计划的50%以上,合计完成投资超过3.4万亿元。历史经验来看,重大项目多有融资等政策支持,同时项目质量较高,使得项目落地情况较好,过去两年重点项目实际投资完成额,占计划规模的比例平均为1.1倍-1.2倍。

近日,为了推进重大项目落地,上海、山东、广东等地发布相关支持政策。7月28日,上海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推进重大项目建设的若干措施》,从准入立项、用地管理、规划许可、开工手续、竣工验收和服务效能等6方面提出23条改革措施,让特斯拉速度变成上海速度,让特斯拉改革特别变成惯例,让特斯拉经验变成制度。

“重大项目投资落地,不仅对当前投资需求形成支持,同时也推动地区经济协同发展、加快产业升级转型等。”赵伟表示。

樊磊表示,从长期来看,市场比较担心的是这些项目的投资效益,但是从今年重大项目的投资方向来看,增加了投资的科技含量,如新基建、医疗卫生等,对于经济全球的提升还是有帮助的。另外,疫情在全球蔓延之后,全球的利率都在下行,投资回报也都在下降,在这种情况下,对于投资收益要求的压力也在降低。

本版主编 姜楠 责任编辑 杨萌 制作 李波
E-mail:zmzx@zqrb.net 电话 010-83251785



主持人杨萌: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8月17日的国务院常务会议上表示,中央新增财政资金要切实推动减税降费,直接惠企利民。截至8月上旬,今年新增2万亿元财政资金中,3000亿元已绝大部分用于减税降费,实行直达管理的1.7万亿元资金,除按规定比例预留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外,97.8%已分配下达市县。今日,本报从多方面聚焦新增财政资金如何惠企。

LPR改革一周年:疏通货币政策传导 推动存款利率市场化

■本报记者 刘琪

日前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下一步要继续落实好为市场主体减负等金融支持政策,其中包括深化市场报价利率改革,引导贷款利率继续下行。

2019年8月份,按国务院部署,央行改革完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形成机制。去年8月20日,LPR改革后的首次报价出炉。截至目前,LPR改革即将走过完整的一年。

“LPR形成机制改革是我国利率市场化再向前迈出的重要一步,对于降低实体经济融资成本发挥了重要作用。”民生银行首席研究员温彬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当前正处于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向LPR转换工作的收尾阶段。顺利完成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向LPR转换,是实现以LPR为贷款定价“锚”的关键一步,因此各家银行要切实按照时间安排做好相关工作,确保平稳渡过最后的转换期,为下一阶段更有效地引导贷款利率继续下行做好保障。

2020年8月20日,LPR即将迎来新的一期报价。这同时也意味着,LPR改革马上迎来一周年。这一年里,LPR改革取得了哪些成效?

7月份的LPR报价显示,1年期LPR为3.85%,5年期以上LPR为4.65%,即较改革后的首次报价分别下降了40个基点、20个基点。“在LPR与MLF操作利率挂钩,LPR成为银行

贷款基准后,公开市场操作利率、MLF操作利率等政策利率向长端贷款利率的传导更为顺畅,货币政策直达实体的效率提高”,储资管投资研究部总经理、中国首席经济学家论坛高级研究员袁东阳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首要表现就是LPR与政策利率的联动性增强。自2019年8月20日以来,公开市场7天逆回购利率由2.55%下降至2.20%,一年期MLF中标利率由3.30%下降至2.95%,

与此同时,贷款利率参考LPR定价的比例不断提高。据央行公布数据显示,截至2020年6月末,存量贷款定价基准转换进度已达55%,其中存量企业贷款转换进度为76%。并且,贷款利率也明显下降。截至今年6月末,新发放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5.06%,比2019年12月下降0.38个百分点,比去年6月份下降0.6个百分点,其中,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5.26%,比2019年12月份下降0.48个百分点,比去年6月份下降0.68个百分点,明显超过同期LPR降幅。

此外,据央行发布的2020年第二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显示,改革以来贷款利率明显下行,为了与资产收益相匹配,银行会适当降低其负债成本,高息揽储的动力随之下降,从而引导存款利率下行。今年6月份,国有大行、股份制银行大额存单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2.64%和2.71%,较2019年12月份下降30个和34个基

点。代表性的货币市场基金收益率也已降至1.5%以下,低于1年期存款基准利率。结构性存款和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均有所下降。

因此,东方金诚首席宏观分析师王青分析,LPR改革的成效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形成了“MLF利率→LPR→贷款利率”的利率传导机制。改革后的LPR由报价行在MLF利率基础上加点报出,可以较好地反映央行货币政策取向和市场资金供求状况,强化了贷款利率和货币市场利率的联动性,有效疏通了货币政策传导渠道。二是推动了存款利率市场化。在央行并未调降存款基准利率的情况下,近期银行各期限存款利率均有所下降,这意味着货币政策向存款利率的传导效率也得到提高。

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也是央行下一步重点工作。央行在2020年第二季度中国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中表示,“推动LPR改革,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于8月底基本完成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工作,疏通货币政策传导机制,用改革的办法推动综合融资成本明显下降。发挥好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作用,规范存款利率定价行为,维护公平定价秩序,督促金融机构严格落实明示贷款年化利率的要求,切实保护金融消费者权益。”

对于后续深化利率市场化改革的落脚点,袁东阳认为,一是进一步



解决存量贷款尤其是存量企业贷款的定价基准转换问题;二是打破刚性兑付,降低非市场因素对报价利率的扰动;三是推进信贷市场、债券市场、权益市场互联互通,降低融资限制,完善利率-风险曲线,让企业能根据自身需求、以一定的风险调整后的成本自由选择融资渠道和方式,推动利率渠道成为货币政策传导的主渠道。

王青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后续引导贷款利率继续下行的发力点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方面是打破LPR与MLF利率之间90个基点的点差。央行在二季度货币政策执行报告中

强调,“实际上,LPR与MLF利率的点差不完全固定,体现了报价行报价的市场化特征。”

“另一方面是有序推动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为LPR”,王青表示,央行此前公告称,从今年3月1日起,推进存量浮动利率贷款定价基准转换为LPR,原则上应于今年8月底完成。以五大行集体宣布8月25日起将存量房贷利率统一转为LPR为代表,近期银行加大了存量贷款定价基准转换的推进力度,考虑到存量贷款规模远超LPR改革后的新增贷款,随着基准转换工作的完成,降低融资成本的效果将更加明显。

金融机构惠企目标实现近六成 专家提示坚持商业可持续

■本报记者 刘萌

8月17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今年以来,金融部门积极落实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政策措施,按照商业可持续原则,通过降低利率、减少收费、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等措施,前7个月已为市场主体减负8700多亿元,对小微企业支持力度明显加大。

此前的6月17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要部署引导金融机构进一步向企业合理让利,推动金融系统全年向企业合理让利1.5万亿元。对于金融机构向企业让利的“进度条”(完成近六成),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产业研究部副主任李永祖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按照目前进度,应该可以完成全年目标。

苏宁金融研究院高级研究员陶金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金融支持实体经济政策的目标在于通过提高融资可达性,降低融资成本来救助企业和提振市场需求,让实体经济平稳复苏。因此,一方面需要扩张间接融资的信贷供给和直接融资规模,为实体经济提供足量的信用支持,截至7月末,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同比增速达到13%,比去年同期高0.4个百分点,1月份-7月份企业债券融资达到3.57万亿元,几乎是去年同期的2倍。另一方面,融资成本也显著降低,6月份金融机构人民币贷款加权平均利率5.06%,比2019年末降低0.56个百分点。

关于下一步金融部门如何继续落实好为市场主体减负等金融支持政策,8月17日的会议中强调保持流

动性合理充裕但不搞大水漫灌,而是有效发挥结构性直达货币政策工具精准滴灌作用,确保新增融资重点流向实体经济特别是小微企业。

陶金表示,用好结构性直达货币政策工具,需要确定货币政策支持的实体经济具体产业和区域。资金要重点投向制造业、基础设施、科技创新、小微三农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同时,有必要引导银行进一步下沉业务,专注服务当地小微企业。

李永祖表示,由于中小微企业缺乏担保资产,经营风险大,商业银行普遍不愿意给它们贷款。央行通过设立普惠小微企业贷款延期支持工具和普惠小微企业信用贷款支持计划等货币政策工具,鼓励商业银行对它们给予一定的延期还本付息安排,

以及提高对中小微企业的贷款比重。这样的货币工具,更加强调了市场性原则,通过对金融机构提供激励,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而不是央行直接提供资金给企业,这样就避免了信用风险。同时,央行的激励把金融机构和小微企业直接联系起来,撬动更大资金流入小微企业,也客观上提高了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保证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需要注意的是,除了受疫情冲击下企业资金周转的需求和小部分投资需求,在经济仍处于平稳复苏的情况下,制造业企业的融资需求总体上是有限的,信贷过快、过多增长也容易形成资金淤积和使用效率低等问题。”陶金提醒。

此外,会议还强调要防范金融风险

险,提高银行服务实体经济可持续性。中国民生银行首席研究员温彬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银行稳,则金融稳,金融稳,则经济稳。在当前经济恢复的关键时期,必须要保证银行稳健经营,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才能更好地服务实体经济。

李永祖表示,支持小微企业发展,一定要建立在商业可持续的原则下。一方面,实体经济经营困难,金融机构降低收费标准,加大金融支持力度,跟实体经济共克时艰,也有利于金融机构的可持续发展。另一方面,对实体经济下中小微企业的金融服务主要是通过商业金融机构来实现的,商业金融机构也具有运营成本,需要拥有一定的利润,才能保证它们的正常运转,从而为实体经济提供更好的服务。

新增财政资金高效直达基层 惠企利民效应逐步显现

■本报记者 包兴安

今年2万亿元新增财政资金去向有了最新“官宣”。

8月17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指出,截至8月上旬,今年新增2万亿元财政资金中,3000亿元已绝大部分用于减税降费;实行直达管理的1.7万亿元资金,除按规定比例预留的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外,97.8%已分配下达市县。

中国财政学会绩效管理专委会副主任委员张依群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2万亿元新增财政资金,无论是通过直接减税降费减轻企业负担,还是用于基础设施和抗疫支出,都极大地拉动我国投资消费,提振企业生

存和发展的信心,保证整个经济基本盘的稳定。

“2万亿元新增财政资金重在发挥救济纾困的作用,特别是对受疫情影响的中小微企业和特殊困难就业群体。”中国国际经济交流中心经济研究部副部长刘向东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今年财政赤字规模比去年增加1万亿元,同时发行1万亿元抗疫特别国债。上述2万亿元全部转给地方,建立特殊转移支付机制,资金直达市县基层、直接惠企利民。

据了解,为具体落实好这项政策,财政部构建起覆盖资金分配、拨付、使用和监管全过程的制度体系。

同时,开发了联通各级财政的直达资金监控系统,实现全链条、全过程监控,坚决防止资金被截留挪用、雁过拔毛,确保财力真正下沉到基层,快速高效发挥作用。

随着资金直达市县,对帮扶市场主体、稳就业保民生的效应逐步显现。例如,近日广西钦州市财政局发布消息称,目前,钦州市收到新增财政直达资金26.12亿元,已全部完成直达资金监控系统指标导入和分配,直接惠企利民初显成效。

据介绍,为尽快帮助企业复工复产,钦州市精准落实直达资金“惠企”政策。安排直达资金0.4亿元,从就业补助、困难车间运行、代缴企业负担职工保险等各方面入手,对广西邦

琪药业集团有限公司、广西华谊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等企业进行补助,弥补企业在疫情期间因市场需求不振开工不足造成的损失。落实直达资金0.26亿元,对响应国家禁食野生动物规定的野生动物养殖企业及贩卖的经营者主进行专项补助,为其顺利转产保驾护航。

张依群表示,新增财政资金直接下达市县基层,最大限度缩短了资金在途时间,对企业复工复产产达效更直接,既让企业在减税降费中直接得到实惠,又可以由政府加大投资中获得受益,有效稳定了企业的市场主体地位。

“直达资金对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来说能有效纾困,减轻疫情带来的

经营压力,同时稳定预期,引导复工复产正常化,从而促进经济恢复性增长。”刘向东说。

国务院常务会议对下一步新增财政资金使用提出了三点要求,一要指导市县将已下达的资金加快用到市场主体和民生上,对分配迟缓、资金闲置的要采取必要措施督促整改。二要动态跟踪资金分配、拨付、使用情况,建立直达资金专项国库对账机制,做到账目清晰、流向明确、账实相符。三要严肃财经纪律,对虚报冒领、截留挪用的,发现一起处理一起。

张依群建议,新增财政资金使用关键取决于项目质量,要抓住弥补基础设施和抗疫支出短板,以稳经济和促就业为主要根本,实现精准发力。